

時事日誌



中國之部

民國二十年七月十一日

◎蔣中正主席自五日由撫州出發，密赴左翼軍南城南豐

黎川各重要陣地巡視並向高級將領指示作戰計劃，以禦全

力進攻之赤軍。本日督師攻下閩贛邊境要隘之廈都，即分兵

向閩境杉關搜索竄閩殘匪，而以主力自廈都側攻廣昌匪巢。

◎外交部長王正廷因參與廬滬旅滬五十年紀念會到

上海，接見日代使重光葵，談朝鮮排華事件，旅滬鮮幫代表向

王請願速派員赴鮮辦理善後。

◎日本政友會代表兒玉右二等訪問該國外相幣原氏，對

於朝鮮事件，提出責問，將事件之發生歸罪於幣原之對華軟

弱外交。

◎內政部長劉尙清請假赴平。

◎軍事參議院成立軍政兩研究會。

◎青海代表先靈活潑到京迎班。

◎上海江濱國立勞動大學由校長王景岐奉教育部令宣

告暫行解散，派軍警押學生出校。

同 十一日

同 十四日

◎朝鮮排華風潮漸靜，日人造謠謂哈爾濱中國人將對朝

鮮排華有報復舉動，旅哈鮮人電其本國聲明無受虐待情事。

◎沈鴻烈奉張學良電，令派駐青島之鎮海艦赴朝鮮慰問

黑龍江僑居之全體鮮人，表示此次朝鮮排華事件，極非文明

行為，對被害華人不勝同情，募集捐款，以備贈送被害者或其

遺族。

◎國內各地以南京上海北平天津為先導，對日本造成萬

主張對華外交取強硬態度，對藏政府宜取柔和方針。

◎特派考察西藏事務譚雲山向國民政府條陳治藏政策，

張學良副司令派富雙英赴山西宣達意旨，維持和平。

◎行政院國務會議決議電令新疆甘肅兩省政府對中法

學術考察團應即停止其考察，保證其即行出境，并呈報國府。

◎中俄會議第十三次會議，對路局平均用人事有爭執。

同 十二日

同 十五日

◎駐日公使汪榮寶電外交部報告已起程赴朝鮮調查。

◎日代使重光葵到京，向外交部長王正廷面交日政府關

頭答復相同。

◎吉林省府令各地防範中韓民衝突，並限制未入籍韓

人入境，（據調查，吉林省有韓人六十七萬，未歸化者十之九）。

並組織委員會，妥議切實有效辦法。

◎萬寶山馬哨口韓人仍進行開挖水溝。

◎日本駐瀋陽總領事林久治郎訪坐鎮瀋陽之吉主席製作

相，交涉萬寶山事件，提出：一、保障萬寶山韓人生命財產；二賠償萬寶山事件損失；三要求韓人在吉林之自由居住權；四華

86854

方承認萬寶山水田自來年種稻，日方官憲即退出現場。

◎萬寶山韓人所築水溝放水，淹沒兩岸民田數百垧。

◎勦匪軍左翼第五、第十四師攻入廣昌。

◎中央政治會議通過准杭州市劃區坊鄉閭辦法俟市組織法第五條通融辦理。王正廷報告萬寶山案朝鮮排華風潮分別交涉。

◎高等教育開場。

同 十六日

◎蔣中正主席自前線回撫州，即令中左右三路軍隊合力猛攻赤軍主要陣地之遼寧瀋陽。赤匪主力朱德毛澤東部軍福建。

◎外交部因日方答復我國抗議朝鮮排華事件之牒文，對於我方所提懲凶賠償保證各點無圓滿回答，特三次提出抗議。

◎就萬寶山案為過分宣傳激起朝鮮排華風潮之朝鮮新聞記者金利三因受其國人責難，發表謝罪文字後，到吉林省城道歉，為吉林日領事署朝鮮巡查朴昌慶所殺，凶手當場被捕獲。

◎中法學術考查團福民謹電研究院，報告七日抵達化並通知方撤下安，以蒲晉代理備文向華團員道歉，擔保以後不再有違約及無禮舉動，請示可否解決。

◎北平市營業稅由商會代徵，由市財政局長與商會主席簽定合同。

◎中央常務會議通過中華民員工會整理委員會組織條例，議定各地黨部出席第四次全國大會代表名額。

同 十七日

◎蔣中正主席徵行回南昌，即參加公葬陣亡師長胡祖玉之葬儀。

◎中波友好通航航海條約由外交部長王正廷波代辦魏登瀛正式換文。

◎司法行政部指定冀夏省濱縣爲穆犯墾荒試辦區域（該渠有官荒四五萬畝）已令冀夏高等法院院長王芝庭先行調查。

◎中央及北平當局努力於縮小北方變局之範圍，副司令代表范浦江已到濟南，中央代表邵力子繼往，與韓復榘馬鴻逵商維持和平辦法。

◎上海市商會通電自動抵制日貨。

◎河南皖北廣東大水成災。

同 十八日

◎張良副司令康健已復電京對北方治安負全責。東北

軍于學忠部增防平漢線後防軍隊被調入關。◎豫陝駐軍將領劉峙劉鎮華楊虎城顧祝同等三十三人聯名通電，聲明有不顧國家之急而作軌外行動者，督當率師聲討，鄭州開封集中之中央軍因石友三部北移，跟踪前進。

◎國人就萬寶山案紛起責備外交部外交軟弱，外交部有非正式之解釋。

◎土耳其代辦離華回國，該使館停止辦公，中土條約已商定在歐簽字。

外國之部

一九三一年七月十一日

◎美國接受國聯邀請，准於明年一月，派員參加世界軍縮大會。

◎日本共黨事件第四回公判。

◎德意志銀行總裁路德出行後之報告不佳，德金融界感議，議定各地黨部出席第四次全國大會代表名額。

◎英國民衆團體舉行促成和平遊行，三大政黨領袖演說。

◎中日法權交涉，日方曾提出一特別區域（指滿蒙）除外，二、商埠設特別法庭聘日籍法官參加；三、中國開放內地。外交部已有答復送交內容：依收回法權整個計劃不承認有

除外；二、特別法庭可聘外國法官爲顧問或諮詢，惟不能如來文所規定；三、開放內地自由居住，須租界問題及日本在華駐軍全撤時方能容許。

同十一日

◎蘇俄向埃及購棉花。

◎墨索里尼聲言主張援助德國經濟危機。

◎意政府已接受倫敦專家會議之邀請。

◎德國國民銀行已聲明被迫停止支付。

◎非島人民作獨立運動遊行，華德門有演說。

◎法方傳法國與蘇俄間已成立通商保境條約。

同十二日

◎德國馬克慘落。

◎法國與蘇俄間已成立通商保境條約。

◎國際清償銀行決定援助德國，到期債款延期，更以巨金接濟。

◎德國政府頒緊急命令，全國各銀行休業兩日。

◎日內瓦銀行停業。

◎德國財政危厄中，政府又頒緊急命令四道，即限制付款，

限制外幣交易及外幣定價。

◎法國亦受到德國金融風潮之影響。

◎俄法相互撤銷前簽之排貨令。

同十六日

◎法總理賴伐爾提議與英美合借出一萬萬磅接濟德國，

以德國稅為擔保品。

◎法總理賴伐爾提議與英美合借出一萬萬磅接濟德國，

以德國稅為擔保品。

◎各國執政今日開始到倫敦出席英相召集之執政會議。

◎德國新徵國外遊歷稅。

◎西班牙急進派提議將安達羅西亞及愛斯德麥多拉二省大田主之產業沒收，發給貧農。

◎德國總理百魯靈，外長寇蒂赴法，羣衆大激動，譁譁以嚴拒法人政治要求為請。

◎英法意比美德財政專家，在英財政部集議。

中絕至今已有八年。

同十八日

◎美國哈佛耶魯兩大學，與英國牛津康橋兩大學，聯合運動，美方獲勝。

◎德法當局會議，在法外部開始，情勢似樂觀。

同十九日

◎德國公私銀行一致聯合，以防危險。

◎俄政府通令正式收用馬克。

◎各國執政今日開始到倫敦出席英相召集之執政會議。

同二十日

◎德國新徵國外遊歷稅。

◎西班牙急進派提議將安達羅西亞及愛斯德麥多拉二省大田主之產業沒收，發給貧農。

◎德國總理百魯靈，外長寇蒂赴法，羣衆大激動，譁譁以嚴

主張繼續短期放款。

◎倫敦執政會議開幕，英相主張制止退回對德放款，美國

